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黄志敏

本人于2021年12月30日当选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独立董事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将本人2022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22年工作情况

1、本人2022年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2022年共计召开7次董事会,本人应出席7次,亲自出席7次,委托出席0次, 没有缺席的情况。公司2022年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本人应出席1次,亲自出席1次。

本着审慎的态度,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为原则,通过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经过专业判断,本人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审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2、独立开展工作情况

在2022年,本人准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召开的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的职权,对于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特别是公司提交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提减值、日常关联交易、员工股权激励、经理层人员聘任等资料进行了仔细的审阅,并提出相关的独立意见。凡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都提前通告本人并提供详细的资料,定期通告公司的运营状况,让本人及其他的董事享有充分的知情权。

二、本人2022年度对公司有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事项如下:

报告期内,本人就公司以下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 1.2022年3月28日-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1)关于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 (2)《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 (4)《关于公司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结果的议案》
-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管薪酬结算及第九届高管人员目标年薪标准调整的议

案》

- (7)《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2022年度营销业务担保授信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开展2022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4)《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2022年4月2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 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制订<柳工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8)《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制订<柳工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2019-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3.2022年7月1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 (1)《关于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2022年8月25日-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1)《2022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 成就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关于控股子公司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增资扩股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 (6)《关于公司聘任三位副总裁(朱斌强、肖小磊、潘恒亮)的议案》
 - 5.2022年10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3)《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调整的议案》
 - 6.2022年12月29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 (1)《关于柳工建机江苏有限公司业务转移及偿债方案的议》
 - (2)《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和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考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日常关联交易、计提减值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促进



董事会提高决策水平,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022年,本人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财务管理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其他情况

述职年度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

- 1.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情况:
- 2.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 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五、工作展望

2023年,本人将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的学习,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不断健全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机制,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志敏 _____

2023年4月26日